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2021-00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1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25,957,600	28.24
2	孙陶然	55,252,800	6.91
3	达孜鹤鸣永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0,147,200	5.02
4	孙浩然	38,836,800	4.85
5	陈江涛	36,072,000	4.51
6	戴启军	22,820,800	2.85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同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600,000	1.20
8	达孜秦岭瑞才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9,531,930	1.19
9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266,000	1.03
10	达孜昆仑新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049,358	1.01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
1	戴启军	22,820,800	5.96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同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600,000	2.51
3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266,000	2.16
4	徐氢	7,416,000	1.94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859,006	1.53
6	北京盈生创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415,006	1.41
7	佟颖	4,627,068	1.21
8	邓保军	4,587,000	1.2
9	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98,200	1.15
10	雷军	4,075,200	1.06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8日